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现状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601017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p>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06月16日，营业场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营业场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葭沚街道东平路85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2MA28GWR20P，法定代表人为陈国梁。本加油站人员设定共13人，其中安全管理人员1人。公司持有台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编号为33100013202301019，有效期2023年03月25日至2026年03月24日，许可范围：汽油、柴油）和台州市商务局核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31800100号，有效期限2022年05月13日至2027年05月12日，从事仅限汽油、柴油[闭杯闪点&gt;60℃]零售业务）。</p> <p>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站内设置30m³的埋地卧式单层钢制储罐4只，0#柴油储罐、92#汽油储罐、95#汽油储罐、98#汽油储罐（该罐限位15m³）各1只，折算容积为90m³，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3.0.9规定，该站属于三级加油站。</p> <p>加油站上次安全现状评价时间2023年03月，由浙江圣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出具《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变更改造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报告编号为浙圣泰【评】字第2023-3012号。自上次安全评价以来，台州市汽车客运总站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注册地址未发生变化，但发生如下变化：①安全管理人员由徐军、郑丽红、潘埂融变更为莫茹焙；②在站区西南侧新增充电桩（含9个充电车位）。根据《电动汽车充电站设计标准》GB/T50966-2024第4.1.3条，3≤充电车位数量≤50时，为四级充电站，故本项目新增的充电站为四级充电站。</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与企业人员合照</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充电区域</p>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加油岛</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洗车区域</p> </div> </div>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刘海燕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刘海燕、张卫兴		
报告审核人	李春平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刘海燕、张奇峰、张卫兴、段建勇、袁福江、姚敏杰	
	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海燕、张奇峰、张卫兴、段建勇、袁福江、姚敏杰	
	技术专家	无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刘海燕、张卫兴	
	时间	2026.02.06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03.04、2026.03.18		